

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关于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组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回复

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北路317号
和丰创意广场和庭楼7楼
电话：0574-87269407
传真：0574-87269396 邮编：315000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富邦”或“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收到贵所下发的《关于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组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4】3690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相关要求，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会同宁波富邦及其他相关中介机构，就问询函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落实，现就问询函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如无特别说明，本回复中所使用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重组报告书》中“释义”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本回复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造成。



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北路317号
和丰创意广场和庭楼7楼
电话：0574-87269107
传真：0574-87269396 邮编：315000

目录

二、关于标的公司估值.....	3
问题4.....	3
问题5.....	9
三、关于标的公司生产经营及合规性.....	15
问题7.....	15



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北路 317 号
和丰创意广场和庭楼 7 楼
电话：0574-87269107
传真：0574-87269396 邮编：315000

二、关于标的公司估值

问题 4

关于设备类资产。草案显示，截至 2024 年 6 月末，标的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0.40 亿元，其中机器设备 0.36 亿元，占比 89.83%，年限成新率 33.27%。机器设备评估采用重置成本法，以重置成本与成新率的乘积计算评估价值，评估报告显示，标的公司单体报表中机器设备的估值增值率 16.46%。

请公司补充披露：（1）机器设备的年限成新率与勘察成新率的差异，差异原因及合理性；（2）机器设备重置成本与账面原值的差异，差异原因及合理性；（3）结合机器设备的运行状态、重置成本及成新率的选取，分析机器设备估值增值率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机器设备的年限成新率与勘察成新率的差异，差异原因及合理性

标的公司机器设备的会计年限成新率 36.07%，评估综合成新率 54.05%，差异 17.99%，成新率差异主要为评估采用的经济使用年限长于会计折旧年限所致。

标的公司机器设备的会计折旧年限成新率计算公式如下：

会计折旧年限成新率=（会计折旧年限-会计已使用年限）/会计折旧年限

标的公司机器设备的会计折旧年限、评估经济使用年限和《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对应（或类似）设备经济使用寿命参考值情况，具体如下表：

序号	设备类别	会计折旧年限	评估经济使用年限	《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对应（或类似）设备经济使用寿命参考值
1	电气设备	3-5 年	14-20 年，高低压配电设备 14 年，变压器 20	配电设备 14-20 年，变压器 20 年



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北路317号
 和丰创意广场和庭楼7楼
 电话：0574-87269407
 传真：0574-87269396 邮编：315000

			年	
2	空调设备	3-6年（以3年居多）	8-12年，中央空调12年，其他空调8年	中央空调设备10-15年，小型空调器（700大卡以下/时）8年
3	通用设备（锻压设备）	10年为主	14年，冷镦机14年，冲压机床14年	10-16年
4	通用设备（其他机械设备）	3-10年（以5年、10年居多）	10-12年，压力机12年	10-14年
5	仪表设备	3-5年	8-12年，通用测试仪器及设备8年，光学设备12年	通用测试仪器及设备8-10年
6	专用设备-瑞士进口流水线	10年	14年（冲压机+焊机）	10-16年
7	其他专用设备	3-10年（以10年居多）	5-14年，以10-12年居多，筛选清洗设备12年，焊接设备14年	10-16年

本次评估采用的机器设备经济使用年限均处于《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对应（或类似）设备经济使用寿命参考值区间范围内。

同时，评估采用的经济使用年限成新率与勘查成新率差异整体较小。评估过程中对瑞士进口线、冷镦机、冲床、清洗线等22项重点典型设备进行现场勘查，并进行了勘查成新率计算。若以评估原值为权重，上述22项重点典型机器设备的综合勘查成新率为36.28%，经济使用综合年限成新率为37.43%，两者差异较小，基本符合标的公司机器设备定期维修保养，正常使用的实际情况。

综上，成新率差异主要由于评估采用的经济使用年限长于会计折旧年限，勘查成新率与经济使用年限成新率差异较小。因本次评估采用经济使用年限均处于《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对应（或类似）设备经济使用寿命参考值区间范围内，因此上述成新率差异合理。

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五章标的资产评估情况”之“三、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之“（四）固定资产-设备类评估说明”中补充披露相关内容。



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北路 317 号
和丰创意广场和庭楼 7 楼
电话：0574-87269107
传真：0574-87269396 邮编：315000

二、机器设备重置成本与账面原值的差异，差异原因及合理性

电工合金机器设备重置成本与账面原值的对比如下：

单位：元

科目名称	账面原值	评估原值（重置成本）	差异
机器设备	98,167,919.05	76,280,040.00	-21,887,879.05

上述机器设备重置成本与账面原值的差异主要为电工合金 4 条瑞士进口生产线重置成本与账面原值的差异，具体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账面原值	评估原值（重置成本）	差异额
1	1#瑞士进口全自动焊接流水线	7,507,234.41	840,710.00	-6,666,524.41
2	2#瑞士进口全自动焊接流水线	6,700,609.80	840,710.00	-5,859,899.80
3	3#瑞士全自动流水线	3,650,343.32	840,710.00	-2,809,633.32
4	4#瑞士全自动流水线	5,967,853.57	840,710.00	-5,127,143.57
合计		23,826,041.10	3,362,840.00	-20,463,201.10

上述 4 条设备生产线主要系电工合金分别于 2009-2013 年期间向瑞士 WeldomatAG 采购，由于上述采购时期，欧元汇率处于较高水平，且当时缺乏国产同类替代产品，因此当时设备的采购价较高。目前该瑞士设备供应商已经破产，国内已经大量出现类似功能的替代生产线。经现场勘查，上述每条生产线分别由 2 台 25 吨冲量的冲床与 1 台焊机构成，且 4 条生产线中的部分冲床与焊机已替换为国产设备，上述设备的替换不影响标的公司实际的生产需要。

鉴于上述实际情况，本次评估采用替代原则，即在规格、性能、技术参数、制造质量相近的情况下，在未来符合继续使用原则，且不影响生产工艺和产品质量时，采用国产设备购置价格代替原进口设备的购置价格来确定上述 4 条生产线的更新重置成本。其中，重置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北路317号
和丰创意广场和庭楼7楼
电话：0574-87269107
传真：0574-87269396 邮编：315000

重置成本=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基础费+安装调试费+资金成本+其他费用

以1#瑞士进口全自动焊接流水线为例计算重置成本。该生产线可以电工合金自用的2台振力机械（昆山）有限公司生产的25吨冲床（MicronCP25T）和电工合金自制的1台焊机，经整体安装调试后实现功能替代。其中，振力机械（昆山）有限公司上述冲床含税报价为22.80万元/台，电工合金自制焊机近期的含税重置成本为47.07万元/台，上述构成该替代生产线的购置价为92.67万元，由于设备报价均为含运费和安装调试的报价，因此仅需考虑生产线整体的组装调试费用，本次评估按2%计算，该生产线安装调试周期短，不考虑资金成本，在没有其他费用的情况下，该设备含税重置成本为： $92.67 \times (1+2\%) = 95.00$ 万元（取整），不含税设备的重置成本为84.07万元（取整）。

其余3条生产线可以采用相同的替代原则计算重置成本，因此上述4条生产线的重置成本合计为3,362,840元。

综上所述，本次机器设备的重置成本与账面原值之间的差异主要为4条瑞士进口生产线按照国产设备购置价格替代计算，国产设备购置价格较低，因此计算所得重置成本低于账面原值，具有合理性。

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五章标的资产评估情况”之“三、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之“（四）固定资产-设备类评估说明”中补充披露相关内容。

三、结合机器设备的运行状态、重置成本及成新率的选取，分析机器设备估值增值率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机器设备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系评估采用的综合成新率高于标的公司会计折旧年限成新率。标的公司机器设备评估增值率为16.46%，其中，重置成本相对于账面原值减值2,188.79万元，重置成本差异对评估增值的贡献率为-22.30%，评估综合成新率高于账面成新率17.99%。评估成新率差异对评估增值的贡献率为38.76%。因此，标的公司机器设备评估增值从整体上看是评估采用



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北路317号
 和丰创意广场和庭楼7楼
 电话：0574-87269107
 传真：0574-87269396 邮编：315000

的成新率高于账面成新率因素引起的。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①	账面成新率②	重置成本 ③	评估净值	评估成新率	重置成本差异 ④	成新率差异⑤	重置成本差异对评估增值的贡献率 ⑥=④*②/ ①	成新率差异对评估增值的贡献率⑦= ③*⑤/①
机器设备	9,816.79	3,540.55	36.07%	7,628.00	4,123.30	54.05%	-2,188.79	17.99%	-22.30%	38.76%

标的公司机器设备增值主要是锻压设备类、电气设备类等评估采用的成新率高于账面会计成新率。上述两类设备的增值额分别为349.90万元和91.17万元，上述两类设备增值额占标的公司机器设备增值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0.04%和15.65%。其中锻压设备类重置成本与账面成本差异13.34万元，差异率为0.52%，评估采用的综合成新率高于账面成新率13.39%；电气类设备的重置成本与账面成本差异0.04万元，评估采用的综合成新率高于账面成新率51.13%。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设备类型	账面原值①	账面净值②	账面成新率③	评估原值④	评估净值⑤	评估成新率⑥	原值差异⑦=④-①	评估净值差异⑧=⑤-②	成新率差异⑨=⑥-③	评估增值占比
电脑设备	3.47	0.25	7.21%	1.38	0.22	16.01%	-2.09	-0.03	8.81%	0.00%
电气设备	178.27	8.93	5.01%	178.31	100.10	56.14%	0.04	91.17	51.13%	15.65%
电子设备	54.30	2.71	5.00%	44.90	6.86	15.27%	-9.40	4.14	10.27%	0.71%
空调设备	221.13	14.99	6.78%	198.84	93.15	46.85%	-22.28	78.17	40.07%	13.41%
锻压设备	2,552.82	1,202.74	47.11%	2,566.16	1,552.64	60.50%	13.34	349.90	13.39%	60.04%
其他机械 设备	1,499.53	714.10	47.62%	1,423.56	753.42	52.92%	-75.97	39.32	5.30%	6.75%
仪表设备	446.49	118.57	26.56%	436.53	177.62	40.69%	-9.97	59.06	14.14%	10.13%
专用设备 -瑞士进口 流水线	2,382.60	119.13	5.00%	336.28	50.44	15.00%	-2,046.32	-68.69	10.00%	-11.79%
其他专用 设备	2,407.58	1,296.40	53.85%	2,374.58	1,332.56	56.12%	-33.00	36.17	2.27%	6.21%



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北路317号
和丰创意广场和庭楼7楼
电话：0574-87269107
传真：0574-87269396 邮编：315000

房屋附属设备	70.60	62.74	88.86%	67.46	56.29	83.44%	-3.14	-6.44	-5.42%	-1.11%
合计	9,816.79	3,540.55	36.07%	7,628.00	4,123.30	54.05%	-2,188.79	582.75	17.99%	100.00%

本次机器设备的评估增值具有合理性，具体理由如下：

评估重置成本选取合理。本次评估重置成本的确定主要是通过市场询价的方式来测算设备的购置价，并结合间接费用确定重置成本，同时按替代性原则对4条进口生产线进行了谨慎评估，总体而言评估重置成本合理。

评估成新率选取合理。（1）本次评估成新率采用以经济使用年限为基础，结合重点典型设备的勘查成新率，作为评估成新率的计算依据，符合设备的实际经济价值。（2）评估成新率计算过程中采用的勘查成新率符合当前设备定期轮动检修、保养，正常运行的实际状态。（3）评估成新率计算过程中采用的经济使用年限均处于《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对应（或类似）设备经济使用年限范围，设备的经济年限取值合理。以标的公司本次评估主要增值的锻压设备和电气设备为例，锻压设备会计折旧年限为10年，本次评估采用的经济年限为14年，评估手册中的年限参考范围为10-16年，处于合理的区间内；电气设备会计折旧年限为3-5年，评估采用的经济使用年限高低压配电设备为14年，变压器为20年，亦处于评估手册对应的参考年限区间内。

综上所述，标的公司机器设备的会计折旧年限较短，而评估系采用机器设备的经济耐用年限结合设备的实际运行状况确定的成新率，更符合设备持续使用条件下的实际价值，因此本次机器设备评估增值16.46%具有合理性。

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五章标的资产评估情况”之“三、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之“（四）固定资产-设备类评估说明”中补充披露相关内容。

四、评估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评估师认为：



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北路317号
和丰创意广场和庭楼7楼
电话：0574-87269107
传真：0574-87269396 邮编：315000

1、成新率差异主要由于评估采用的经济使用年限长于会计折旧年限，勘查成新率与经济使用年限成新率差异较小。因本次评估采用的经济使用年限均处于《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对应（或类似）设备经济使用寿命参考值区间范围内，因此上述成新率差异合理；

2、本次机器设备的重置成本与账面原值之间的差异主要为4条瑞士进口生产线按照国产设备购置价格替代计算，国产设备购置价格较低，因此计算所得重置成本低于账面原值，具有合理性；

3、标的公司机器设备的会计折旧年限较短，而评估系采用机器设备的经济耐用年限结合设备的实际运行状况确定的成新率，更符合设备持续使用条件下实际的价值，因此本次机器设备评估增值16.46%具有合理性。

问题5

关于可比公司的选取。草案显示，标的公司评估采取资产基础法和市场法两种方法进行，市场法评估结果较资产基础法高243.97万元，市场法选取的可比公司包括良信股份、温州宏丰、三友联众、洛凯股份、天正电气，而标的财务数据分析部分选取的同行业公司为温州宏丰、福达合金、聚星科技，两处选取公司存在差异。请补充说明市场法与财务数据分析选取的可比公司存在差异的原因，以及评估方法及评估结论选取的合理性。

请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市场法与财务数据分析选取的可比公司存在差异的原因

（一）评估选取可比公司的标准及过程

本次评估依据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制定的可比公司选取标准如下：



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北路 317 号
和丰创意广场和庭楼 7 楼
电话：0574-87269107
传真：0574-87269396 邮编：315000

- 1、至评估基准日上市时间达 2 年以上；
- 2、近期（1 年内）没有停牌、发生重大资产重组、股票价格无异动波动；
- 3、可比公司所从事的行业或其主营业务和目标公司相同或相似；
- 4、收入、利润结构与被评估单位产品类似；
- 5、经营模式和经营风险类似。

对筛选出的公司进行 Beta 系数 T 检验，Beta 系数是衡量一种证券或一个投资组合相对于总体市场的波动性的评价工具。T 检验是以沪深 300 为基础，度量在评估基准日最近 36 个月的原始 Beta 和 Beta 标准偏差，反应了最近 36 个月股票价格离散程度情况，通过 T 检验的上市公司才能认定其 Beta 系数作为衡量个体和总体波动水平的指标。原始 Beta/Beta 标准偏差，大于 2 为检验通过。

依据上述选取标准，评估师对可比公司筛选过程如下：

第一步，筛选与标的公司同属于电接触行业的在沪深 A 股上市交易的上市公司，且剔除上市时间未满 2 年的上市公司，因聚星科技于评估基准日未上市，筛选后，剩余 2 家上市公司福达合金、温州宏丰；

第二步，因同处于电触点行业的上市公司较少，考虑扩大范围在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的行业中寻找可比公司。鉴于电触点作为继电器、交流接触器、温控器、开闭器、定时器等各种低压电器的核心部件，评估师考虑市场法的可比公司筛选范围扩大至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中的继电器和低压电器相关行业，该行业中的上市公司主要有：良信股份、三友联众、宏发股份、正泰电器、洛凯股份、天正电气。

第三步，对上述入选上市公司进行具体的主营业务比对，正泰电器因主营业务中光伏工程承包和电站运营收入占比较高，予以剔除，剩余 7 家可比公司，具体过程如下：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是否可比及剔除原因
----	------	------	-----------



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北路 317 号
 和丰创意广场和庭楼 7 楼
 电话：0574-87269107
 传真：0574-87269396 邮编：315000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是否可比及剔除原因
1	002706.SZ	良信股份	主营终端电器、配电电器、控制电器等三大低压电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与标的公司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可比
2	300283.SZ	温州宏丰	主营电接触功能复合材料、元件、组件及硬质合金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与标的公司业务相似，可比
3	300932.SZ	三友联众	主营继电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与标的公司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可比
4	600885.SH	宏发股份	主营研制、生产和销售继电器、低压电器、接触器、自动化设备及相关的电子元器件和组件、机电产品、机械设备，与标的公司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可比
5	601877.SH	正泰电器	主营低压电器和太阳能光伏产业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23 年光伏电站工程承包和电站运营收入占比 58.20%，剔除
6	603045.SH	福达合金	主营电接触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与标的公司业务相似，可比
7	603829.SH	洛凯股份	主营断路器关键部件、附件、零部件及其他输配电开关设备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与标的公司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可比
8	605066.SH	天正电气	主营从事配电电器、控制电器、终端电器、电源电器、仪表电器等低压电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与标的公司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可比

第四步，对 7 家可比公司进行了 T 检验，对未通过 T 检验（即原始 Beta/Beta 标准偏差小于 2）的公司予以剔除，检验结果如下：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原始 Beta	Beta 标准差	原始 Beta/Beta 标准偏差	是否通过检验
1	002706.SZ	良信股份	1.2488	0.21	5.96	通过
2	300283.SZ	温州宏丰	0.6559	0.23	2.89	通过
3	300932.SZ	三友联众	0.9583	0.30	3.19	通过
4	600885.SH	宏发股份	1.2401	0.18	7.01	通过
5	603045.SH	福达合金	0.6165	0.32	1.92	未通过
6	603829.SH	洛凯股份	0.5717	0.24	2.42	通过
7	605066.SH	天正电气	0.5220	0.21	2.55	通过

第五步，对通过 T 检验的 6 家公司的规模进行分析，剔除规模差异较大的宏发股份，最终选择良信股份、温州宏丰、三友联众、洛凯股份和天正电气作为



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北路317号
和丰创意广场和庭楼7楼
电话：0574-87269407
传真：0574-87269396 邮编：315000

本次市场法的可比公司，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2023年 营业收入	2024年6月30 日资产	2024年6月30 日归母净资产	是否 剔除
1	002706.SZ	良信股份	458,505.74	562,906.14	412,787.72	否
2	300283.SZ	温州宏丰	290,003.86	312,571.48	93,356.82	否
3	300932.SZ	三友联众	183,639.23	319,366.28	171,595.58	否
4	600885.SH	宏发股份	1,292,977.79	1,899,132.21	871,971.92	是
5	603829.SH	洛凯股份	196,428.71	260,043.31	97,877.88	否
6	605066.SH	天正电气	287,893.40	328,590.67	181,107.36	否

经上述筛选，最终选取的可比公司为良信股份、温州宏丰、三友联众、洛凯股份、天正电气。

（二）市场法与财务数据分析选取的可比公司存在差异的原因

标的公司财务分析部分选取的可比公司为电接触行业上市公司温州宏丰、福达合金及聚星科技，市场法与财务数据分析选取的可比公司存在差异的原因系聚星科技上市未满2年，福达合金未能通过Beta系数T检验，因而未能入选市场法评估的可比公司。同时，鉴于电触点为继电器、交流接触器、温控器、开闭器、定时器等各种低压电器的核心部件，继电器和低压电器行业公司与标的公司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在综合分析继电器和低压电器行业主要公司主营业务内容及规模后，最终将良信股份、三友联众、洛凯股份、天正电气列入市场法评估的可比公司。

二、评估方法及评估结论选取的合理性

（一）评估方法选取的合理性

根据现行资产评估准则及有关规定，企业价值评估的基本方法有资产基础法、市场法和收益法，三种评估方案的适用前提如下：

1、资产基础法适用前提



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北路317号
和丰创意广场和庭楼7楼
电话：0574-87269407
传真：0574-87269396 邮编：315000

资产基础法是通过对被评估单位的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来确定企业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基本方法，资产基础法的适用前提如下：

- (1) 评估对象能正常使用或者在用；
- (2) 评估对象能够通过重置途径获得；
- (3) 评估对象的重置成本以及相关贬值能够合理估算。

由于标的公司各类资产负债能够满足上述适用前提的要求，因此本次评估可以选取资产基础法对标的公司价值进行评估。

2、市场法适用前提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的适用前提如下：

(1) 数据的充分性数据

充分性是指资产评估师选择了可比企业的同时，也应该能够获取进行各项分析比较的企业经营和财务方面的相关数据，包括企业规模、经营状况、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与所采用价值比率相关的数据。一般来说对于上市公司，各项数据是比较完备的，基本能够满足评估需要。

(2) 数据的可靠性

数据可靠性主要是指数据来源是否通过正常渠道取得。上市公司年报、国家监管部门及权威专业机构发布的数据一般而言是比较可靠的。通过其他途径获得的数据，信息透明度越高其可靠性一般越强。本次上市公司比较法数据来源于同花顺资讯，数据可靠。

(3) 可比企业数量

采用市场法评估应能够搜集到一定数量的可比企业。可比企业的数量与可比性标准负相关。上市公司比较法选择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对象，由于上市公司各方



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北路317号
和丰创意广场和庭楼7楼
电话：0574-87269407
传真：0574-87269396 邮编：315000

面数据，特别是相关财务数据易于获得，便于进行相关财务分析和调整，因此对于可比性要求应高于数量要求。中国证券交易市场与标的公司可比的相同或相似行业上市公司满足数量条件且披露信息充足，可以在其中选出可比企业进行分析比较。

综上，本次可以选用市场法对标的公司的价值进行评估。

3、收益法的适用性分析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其适用前提如下：

- (1) 评估对象的未来收益可以合理预期并用货币计量；
- (2) 预期收益所对应的风险能够度量；
- (3) 收益期限能够确定或者合理预期。

考虑标的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白银，在现有的采购模式和销售定价策略下，企业盈利情况与白银市场价格的波动高度相关。由于白银兼具金融和商品双重属性，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导致白银市场价格的波动，评估人员与被评估单位管理层无法合理准确的预测被评估单位未来年度的收益，因此本项目不选用收益法对评估对象进行评估。

综上所述，本次评估确定采用资产基础法和市场法对标的公司进行评估具有合理性。

(二) 评估结论选取的合理性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得出的评估结果为 16,656.03 万元，采用市场法得出的评估结果为 16,900.00 万元，市场法评估结果较资产基础法高 243.97 万元，资产基础法与市场法评估结论的差异率为 1.46%。

鉴于资产基础法和市场法评估值差异较小，市场法可比公司股票价格波动对



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北路 317 号
和丰创意广场和庭楼 7 楼
电话：0574-87269107
传真：0574-87269396 邮编：315000

价值比率的影响较大，因此选取资产基础法估值作为评估结论能够更加合理的反映企业价值，评估结论选取具有合理性。

三、评估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评估师认为：

1、本次评估未将财务分析中的聚星科技和福达合金纳入市场法计算的可比公司系聚星科技上市未满 2 年，福达合金未能通过 Beta 系数 T 检验。同时，鉴于电触点为继电器、交流接触器、温控器、开闭器、定时器等各种低压电器的核心部件，继电器和低压电器行业公司与标的公司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在综合分析继电器和低压电器行业主要公司主营业务内容及规模后，最终将良信股份、三友联众、洛凯股份、天正电气列入市场法评估的可比公司；

2、根据对标的公司经营现状的了解，以及对其所处行业、市场的分析，标的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白银，标的公司盈利情况与白银市场价格的波动高度相关。由于白银兼具金融和商品双重属性，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导致白银市场价格的波动，因而标的公司未来年度的收益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市场法对标的公司进行评估具有合理性；

3、鉴于资产基础法和市场法评估值差异较小，市场法可比公司股票价格波动对价值比率的影响较大，因此选取资产基础法估值作为评估结论能够更加合理的反映企业价值，评估结论选取具有合理性。

三、关于标的公司生产经营及合规性

问题 7

草案显示，标的公司存在因未办理建筑施工相关审批手续而未取得产权登记的建筑物及构筑物，合计面积 1801.63 平方米，目前已出租给第三方用于食



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北路317号
和丰创意广场和庭楼7楼
电话：0574-87269407
传真：0574-87269396 邮编：315000

品生产经营。交易对方新乐控股已就该未批先建的建筑物及构筑物可能因拆除或罚款造成的损失承诺进行补偿。

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未批先建”部分资产的估值情况，说明该资产瑕疵对标的公司生产经营及估值的影响；（2）新乐控股对相关情况承诺的补偿期限、补偿方式、补偿金额等具体补偿安排。

请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结合“未批先建”部分资产的估值情况，说明该资产瑕疵对标的公司生产经营及估值的影响

电工合金“未批先建”部分资产估值情况如下：

类型	建成年月	面积(m ²)	账面价值(元)		评估净值(元)	
			原值	净值		
钢结构车间	2016年3月	830.09	1,760,000.00	1,064,873.25	614,500.00	
简易小面积建筑物	厕所	1991年8月	20.16	192,984.00	22,803.36	10,200.00
	其他	-	550.07	-	-	-
构筑物(钢棚)	-	401.31	-	-	-	
合计	-	1,801.63	1,952,984.00	1,087,676.61	624,700.00	

报告期内，电工合金自有房产整体出租给其他第三方用于食品生产经营，因此尽管该等“未批先建”的建筑物及构筑物存在被限期拆除、或没收及被处罚款的法律风险，但因电工合金及日中材料均未在该厂区内从事生产经营，前述建筑物及构筑物未取得产权登记的瑕疵不会对电工合金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电工合金“未批先建”部分资产中的其他简易小面积建筑物、构筑物(钢棚)初始投资较小，前期会计核算按费用化处理入账，本次评估未将该部分资产纳入评估范围。本次评估仅对电工合金“未批先建”的建筑物及构筑物中的钢结构车间及厕所进行了评估，采用更新重置成本法测算评估原值，并根据临时建筑使用



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北路317号
和丰创意广场和庭楼7楼
电话：0574-87269107
传真：0574-87269396 邮编：315000

年限测算成新率，最终评估净值为62.47万元，占电工合金总评估值0.38%，该等“未批先建”部分资产对标的公司估值影响较小。

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五章标的资产评估情况”之“三、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之“（三）固定资产-房屋建（构）筑物评估说明”中补充披露相关内容。

二、新乐控股对相关情况承诺的补偿期限、补偿方式、补偿金额等具体补偿安排

为避免电工合金存在的“未批先建”的建筑物及构筑物可能给电工合金或宁波富邦造成损失，新乐控股作为本次交易前电工合金的控股股东及交易对方，于2024年11月7日出具《关于宁波电工合金材料有限公司无证房产事项的声明与承诺》，承诺：“如电工合金因该等未批先建的建筑物或构筑物被相关主管部门作出责令拆除的处罚、或电工合金因此被处罚款等造成电工合金损失的，本公司承诺对前述损失进行补偿，并将在上述损失实际发生后10日内给予电工合金全额补偿，以避免电工合金或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此遭受损失。”

2024年12月5日，新乐控股就该事项出具补充承诺即《新乐控股关于电工合金部分“未批先建”建筑物的声明承诺函》，“确认其于2024年11月7日出具的《关于宁波电工合金材料有限公司无证房产事项的声明与承诺》将持续有效，效力期间不限于本公司作为电工合金股东期间，即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发生电工合金因该等“未批先建”的建筑物或构筑物被相关主管部门作出责令拆除的处罚、或电工合金因此被处罚款等造成电工合金损失的，本公司将按照承诺在上述损失实际发生后10日内给予电工合金全额现金补偿。该承诺经本公司签署后即行生效且为不可撤销并持续有效。”

综上，新乐控股就电工合金“未批先建”部分资产可能发生的损失作出的补偿承诺形式合法有效，且承诺生效后持续有效并不可撤销，其效力期间不限于其作为电工合金股东期间，即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发生电工合金因该等“未批先建”



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北路317号

和丰创意广场和庭楼7楼

电话：0574-87269107

传真：0574-87269396 邮编：315000

的资产被责令拆除或被处罚款而产生损失的，新乐控股将在该等损失实际发生后10日内给予电工合金全额现金补偿，该等承诺具有明确的执行机制，能有效确保电工合金及宁波富邦不致因为该等“未批先建”的建筑物及构筑物而遭受损失。

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四章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五、主要资产的权属、主要负债和对外担保情况”之“（一）主要资产情况”之“2、不动产权情况”中补充披露相关内容。

三、评估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评估师认为：

本次评估仅对电工合金“未批先建”的建筑物及构筑物中的钢结构车间及厕所进行了评估，采用更新重置成本法测算评估原值，并对钢结构车间采用临时建筑的使用年限测算成新率，最终2项合计评估净值为62.47万元，占电工合金总评估值0.38%，该等“未批先建”部分资产对标的公司估值影响较小。



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北路317号
和丰创意广场和庭楼7楼
电话：0574-87269407
传真：0574-87269396 邮编：315000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组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评估相关问题回复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签字资产评估师：陈丽红 王松伟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何文

